#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推荐31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5-08-01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是高尔基眼里的书；“书是人类的营养品。”这是莎士比亚眼里的书。“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是杜甫眼里的书。每个人对书的看法都不一样，我也有自己的看法。我认为书就是一个温馨的家庭，也是...*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是高尔基眼里的书；“书是人类的营养品。”这是莎士比亚眼里的书。“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是杜甫眼里的书。

每个人对书的看法都不一样，我也有自己的看法。我认为书就是一个温馨的家庭，也是一杯浓香的美酒；书是一个网络，也是一个多彩的世界。而我最认同书是我的朋友，是一处我随时可去的故地。正因为我与书成了好朋友，所以我才和它有了许多的故事。

有一天，语文老师说：“学生们，明天是5到6单元的考试，你们要考好，90分以上的期末加5分！”“好！”我们异口同声地说道。听到这个消息，大家都很兴奋，尤其是班长和副班长，他们互相议论着：“你这一次考试能考多少？我觉得能考97吧！”班长说。副班长说：“差不多98或97。5，反正只要复习好就行了！”我想：单元考试而已，轻轻松松考90，复习什么的，切，能有什么用呢？

第二天，没复习的我来到了考场。“什么？这么难！”我吓了一跳，“早知如此，何必当初啊！”我又想：抄同学的不就行了吗？可是，老师，走过来，走过去，眼睛一直盯着我，我只好看着其他同学在一旁乐滋滋地抄试卷，却无可奈何……

考试成绩出来了，什么？居然只考了67。5分！还是有名次的“第一”，我突然想到，书上说“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如果我努力学习，考试成绩就能提高了，对，就这样办！

回到家，我把这次考试中所有的错题都抄录下来，带着问题，我又认真地把课文读了几遍，把课堂笔记拿出来分析考试错误的原因，不理解的地方还在课外书中寻找答案。到了吃饭时间，我的思绪也不曾停下来。最后，我终于把问题都想明白了。

过了一段时间，老师又说要考试，我很激动。回到家，我按上次的方法仔细地复习了一遍，最后，我等待着考试的来临……

过了很久，考卷发下来了。“什么？第三！这——不可能呀！“我十分兴奋，开心得合不拢嘴。直到现在，我依然认为书是我最好的朋友，它会给我指明前进的方向，与我形影不离……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

读一本好书，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我，一个爱看书的女孩，一个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的女孩，有着一大堆关于书的故事，下面让我来讲讲我和书的故事吧！“嗯，该选哪一本呢？”我嘀咕着，面对家里的大书柜的分类，我犹豫了很久。故事书、漫画书、科学书、作文书、名人书，这些书，好象充满了魅力，把经不住诱惑的我深深地吸引住了。最后，我决定看科学类。我抱着一本《why？环境》，大踏步地向阳台走去。刚坐好，我便像一匹饿狼似的，贪婪地读了起来。鸟儿喳喳地叫着，树叶弹出美妙的响声；太阳火辣辣地照着我，都没能把我从书的海洋中拉回来，使我越漂越远。从书中，我知道现在人类为了赚钱，大量地砍伐树木，原来的绿洲变成了寸土不生的沙漠了。人类还为了制造漂亮的家具和用品，使许多棵参天大树败在了锯子下。看着看着，不知怎么的，肚子“咕噜噜”地叫了，我回过神来，才发现肚子发出的信号——“上WC啦”。我捂着肚子，但不忍心与书分开，我想：不如拿书进去吧！我顺手拿起书向厕所冲去。但一想，妈妈不是说过不准拿书进厕所的吗？干脆把书藏在衣服里吧！说干说干，我东瞧瞧，西看看，暗喜没人注意，便轻轻地把书放在衣服里，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冲进了厕所，锁好门，拿出书，津津有味地看起来。妈妈走到厕所门前，说：“璇璇，有好东西哦，快出来吃！”我一边看，一边回答：“哦，好的，还差一点就看完啦，呆一会儿再去。”“什么？你又拿书进厕所啦？跟你说过多少遍了，不能拿书进厕所的！”妈妈吼道，我这才醒悟过来，连忙说：“饶命啊，姑奶奶，啊，不，是老妈啊，你大发慈悲吧，我不是故意的，这书太好看了，我也是忍不住才拿进来看的。”妈妈听了，不再生气，说：“你可真是只书虫！”“你才是书虫呢！我的知识这么丰富，是条龙呢！”这就是我与书的故事，我爱书，因为它是我知识的窗户，让我看到这美丽的大千世界。

我爱书，因为是它陪伴着我成长。我爱书，因为它似一位良师益友，因为它把知识传给了我，所以我爱书！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3**

高尔基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莎士比亚也说：“书是全世界的营养品。”书是生活中必不可少的调味剂，能让我们的生活更加有滋有味。

一个阳光明媚的星期天，我正在写作业，突然，妈妈走了过来，递给我一本书。我抬起头一看，噢耶！是我最喜欢看的《查理九世》！我讶异极了，心想妈妈平常都不让我看这本书，怎么今天会破例让我看呢？对于妈妈这个异常的举动，我感到有些诧异。

后来我问了妈妈才知道，原来事情是这样的。妈妈看到我每天空闲时都抱着书翻看，她担心我阅读范围太窄，会造成我的写作能力差。于是，她就跟爸爸商量一下，想让我扩大阅读的范围，增加阅读量，从而提高写作水平。爸爸担心我因看课外书太多而无心学习了，但爸爸的嘴皮子斗不过妈妈，最终妈妈赢得了胜利。爸爸就从网上给我购买了这本《查理九世》。

妈妈把书交给了我时，非常严肃地对我说：“你一定要先把作业完成，才能看这本书，如果我看到你没有写完作业，就开始看书，我就会把它没收！”我听了虽然心里有些不愿意，但一想到以后可以看我最喜欢的书了，还是愉快地答应了妈妈。

然后我就开始写作业了，我埋头在小山似的作业中，奋笔疾书。原以为作业就快写完，我就想趁妈妈不备偷偷地拿起书瞄两眼。然而偷看总是不顺利的，免不了被妈妈那双火眼金睛发现，也免不了将我心爱的书送入到妈妈的柜中锁定。想到这里我决定还是先好好地写完作业，再安安心心地看书。

之后的日子，每天如此地反复，只要在作业做完了有空闲的时间，我如饥似渴地拿起书，认真地看起来，努力汲取书中的知识。后来爸爸妈妈看我每天坚持做完了作业再看书，表现不错，就又在网上给我买了几本书。

终于有一天，我拿到了一本心仪已久的《三国演义》，这本书是文言文版的，而文言文如此深奥的语言，对于我这个小学生来说，是相当有难度的。为了看这本书我只有求助于我的好友《新华字典》，通过查字典和网上搜索，我才能勉强看懂这本书。

书是知识的海洋，让我尽情地遨游；书是打开智慧之门的钥匙，在书里我发现了很多无价的珍宝；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读书，让我们能踩在巨人的肩膀上不断攀登。

我爱读书。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4**

爱像一朵绽放的百合花，倾吐着它那浓郁的芳香，纯洁而清新，虽然没有蝴蝶花的绚丽、玫瑰花的娇艳、秋菊的坚强、兰花的高雅，但它却有本身独特的芳香，冰清玉洁。同学之爱，老师之爱、举手之爱……爱的百合花开遍了整个世界，而人间那份浓浓的母爱的花香更是沁人心脾！

我本以为世上没什么好感动的，但是看了美美姐姐写的《生命流泪的样子》，我被深深地触动了，盛欣仪这个便利贴女孩生活简简单单，在小姨家，她的妈妈身体状态突然不好，欣仪非常害怕，爸爸告诉她不要害怕。性格软弱、心地善良的盛欣仪，本是有个幸福快乐的家庭有疼爱她的爸爸妈妈。但是她的妈妈突然得了不治之症——癌症。虽然有亲人、老师的不断鼓励，但她的妈妈最终还是离开了她，而十二岁的欣仪，过早地体验到生命的深刻涵义，但妈妈的爱永远铭刻在她的心中。

读到这本书的末尾我哭了，不禁为盛欣仪的遭遇而感到同情，对我们来说，过早失去父母，是人世间最残忍的事情，不过，生命和死亡联系在一起，就如同四季的叶子，春天新鲜的叶子长岀来，到了秋，它们就会凋落和飘零，到了冬天，那些枯叶就会融进大地，用它们全部的生命之爱孕育来年新的生命……地球上的生命的轨道大致都是如此。我和她差不多大，但是有点不相同的是我有妈妈却没有爸爸。爸爸在我4岁时和我妈妈离婚了，但我也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在我读完这本书后，才体会到妈妈对我深深的爱，不但体现在物质上，还有很多细节，很多看不到的爱，包括妈妈平时的唠叨和指点，现在我才知道我是多么幸福！

妈妈对我的爱不一定是轰轰烈烈的，更多的是无微不至的。每次安慰就是爱，每次微笑就是爱，每一次鼓励就是爱，每一次批评也是爱。在妈妈批评我时，我总是装成若无其事的样子，任她数落我，心里却不服气。读了《生命流泪的样子》后，我对妈妈的做法有了非常深刻的理解。

世上没有不爱自己孩子的妈妈，妈妈批评我是为我好，谁的父母不想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啊！我们以后要多理解妈妈的用心良苦。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5**

我是一个挺喜欢看书的人，并且在生活中有很多时候，那一本本书就像一个随时跟在我身边的一个可爱的小家伙，随时能够给我知识上的所有的补充服务。但由于我经常书不离身，中午的午睡实质上也不过只是换一个地方看书罢了。我就是不顾视力在遮光的窗帘后面借着边缘的一点点光亮来看书，从小学二年级就养成的“好习惯”，终于在四年级导致了我近视的惨案。所以，爸爸很反对我看书这件事，我却十分的坚持。为了能看上自己喜欢的书，我就得跟爸爸打响一场“看书战”，主要是分两个“战略计划”，来一步一步的走向“胜利与成功”。

第一步：“中午的暗度陈仓”：因为中午父亲和我都要求一定要睡午觉，父亲当然打起呼噜来睡觉，我就小心翼翼的、偷偷的拿书出来看，只借着一点点透进来的阳光来辨字，即使辛苦极了，也敌不过看书的极大乐趣啊！但有一次的情况极其惊险，老爸有一次睡觉时可能是不太踏实吧，似乎听见了翻书的摩擦声，就怀疑的快步走过来看，我在电光火石之间就把书塞进枕头下面，假装熟睡，他也有低头来看，还自言自语的问：“真睡假睡啊？”我被爸爸犀利的目光狠狠地“剐”了八分钟。等老爸出门了，心爱的书已经皱的不成样子，而且我现在已经到午托了，看不了书，所以第一步就这样不了了之了。在我看来，如果没有特殊因素，那我还是完成任务的。

第二步：“上厕所时的瞒天过海”：一天下来，人总得上厕所吧？而且在晚饭大吃一顿后总得上大的，这就成了看书的绝佳机会：于是我在晚饭后，先假装很认真的在散步，然后偷偷的在来回走途中爸爸看不见的地方带上事先准备好的一本又宽又薄的杂志，塞进衣服里，最后直奔厕所，大喊一声“我先上厕所”之后，津津有味的看了起来。因为这些杂志里面都是一个个小故事，看起来时间就可以任意控制。但有一个缺陷：因为蹲厕所的时间越来越长，老爸也一定会怀疑。估计这一个方法也不保险。

为了看书，我可是做了处心积虑的准备。所以，这一场“看书战”也一定会有“二战”。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6**

一听到书，大部分的人写的都是自己有多喜爱书；多么爱看书；甚至爱书爱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而我今天要讲的却是在我5岁时发生的与书之间的趣味故事——我吃书 。

小时候，由于贪玩做功课老不专心，妈妈因邻居家孩子比我聪明而跟我大吵一架，据我回忆，那时，妈妈把蓝西（邻居家的孩子）叫过来跟我做数学题。蓝西全对；而我却因粗心错了3道题。妈妈对我大声说：“你就不能争点气吗？你看看人家蓝西， 同样的时间，同样的学校，怎么别人就比你聪明，别人就能把书上的内容消化了，你怎么就不能把书给消化了？也不学学人家蓝西…… ”

消化，不是只有吃了东西才能消化吗？于是我趁爸爸去上班，妈妈去买菜时，从爸爸的书柜里拿了很多书，好像有《意林》，什么小说全集，还有个什么散文集的，我都已经记不清了。我撕了一小片，嗯，这是个什么书呀？连个味都没有，后来我把书在盐里蘸了蘸，虽然有点咸，但比起之前那个苦苦的还是好多了。我猛然想起妈妈平时做的菜，都得在锅里炒一下后，才变的好吃。于是我把书撕成一页一页的，放在菜盆里洗了一下，有的都破了，我把它们一张张叠在一起，分成五份，用力一切，切的不是长方形，而是不规则的几何图形，我见切的不好，就用手撕了起来，哪知还不如切的呢，我气的暴跳如雷，但我不管三七二十一，倒上油，我不懂什么油热不热，只是等了十几秒，我就不耐烦了，就直接把书往锅里倒。拿起“铲子“翻来覆去的炒来炒去，放了一勺盐。拿起小铲子吧菜放在盘子里。尝了一口，“嗯，味道还不错，咸咸的。”这时，门外传来了熟悉的脚步声和说话声：“累死我了，累死我了。”我知道妈妈回来了，便把我的“劳动成果”放在餐桌上，想让妈妈也品尝品尝。妈妈还没看清楚那是什么就对我说：“你爸也真是的，明明不会炒菜，还偏偏要做菜，你看看菜都没炒熟，白白的，别人还以为是白萝卜呢。”我在旁边匿笑，“这是我炒的，怎么样，不错吧？这也不是白萝卜，是书，你不是说让我消化吗？我刚刚吃了点，估计已经消化了，你也吃一点吧!”突然妈妈哈哈的大笑起来……

这就是我与书的故事，怎么样？也是留给童年与书最初的故事，它将激励我不断上进，做一个爱读书的人！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7**

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书籍可以是一束阳光，温暖人们的心房，书籍可以是一场淅淅沥沥的春雨，滋润我们的心田；书籍可以是一阵温暖的春风，抚平我们心中的伤痛。而我，则有幸与书交上了好朋友。

在我七岁的时候，一位大哥哥送给我一沓子老版的《儿童文学》，一回到家便饶有兴趣地读了起来。一翻开书，我便被里面精彩的文章和优美的词句吸引了眼球，但都读不太懂，只是粗略地“看”了一遍。直到年前一阵子，当我再从书架上拿出这些杂志的时候，才真正爱上了它。可数量实在太少，读起来断断续续，每次都是正读到精彩部分时，突然戛然而止，只好带着对下文无尽的悬念死死盯着那四个字——“未完待续”。

长期处在这种强烈的求知欲望的“折磨”下，我一次又一次地央求妈妈给我订《儿童文学》这部杂志。终于，妈妈同意了。

我盼星星盼月亮，天天问妈妈到货没有，连写作业的时候都竖着耳朵留心有没有人敲门，连妈妈接个电话都要在旁边听着。短短几天度日如年，终于有一天，正当我写作业时，突然听到了一阵“咚咚咚”的敲门声。

我眼睛一亮，立马撂下手中的笔，跑过去开门，一看，果然是我梦寐以求的《儿童文学》！我一把抢过快递员手中的包裹，用手使劲地撕开包装纸，就像一匹饿狼而给它喂食的时刻就要到了，我拿起书，往小床上一趴，开始了遨游书的三国的旅行。

我如饥似渴地吸食着书中的营养，读着读着，我仿佛来到了浩瀚的宇宙，那一颗颗闪耀着璀璨光芒的星星，就是一段段优美的诗句；那一团团如真似幻的星云，就像是一条条流芳千古的人世真谛，正等待着我们去拨开云雾；而那颗太阳，就是《儿童文学》，让我们永远沐浴在它温暖的阳光之中。

《儿童文学》里无数的词句，使我可以欣赏其他人的文章，汲取其中的营养，再将其转化为自己的。这里就像一个大展台，而任何人都有权利观赏它。我从中获取知识，在应用到我的作文当中，使我的作文时常得“优”。我既获得了精神上的愉悦，又收获了知识上的满足，真是一举两得啊！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8**

我，从小就特别喜欢看书！因为，书能给我无限欢乐！甚至，还能让我走火入魔呢！

从四五岁开始，我就总缠着爸爸妈妈买这样那样的卡片书和寓言故事书（当然故事，是爸爸妈妈读给我听的！）一天里有三分之一的时间在看这些书。爸爸妈妈叫我吃饭了，我还是依然专心致志，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所以，往往惹得妈妈很生气。但是，书对于我又是多么重要的啊！如果我认定生命排第一……那么，书肯定是仅次于生命，排名老二了！慢慢地，我可以从一些易懂的汉字图片中，获得一些简单的汉字……

我到了四年级了。妈妈和爸爸送给我的书本我差不多都读完了，只有那几本乏味的连环画还没看（我不喜欢看，因为不用15分钟我就把那些连环画给“KO”掉了，所以我不喜欢看！）。最近，我们班上的同学们都迷上了小说了，连最爱捣蛋的“小威”都开始喜欢上看小说了，我也不甘示弱！我用自己的零用钱买了一套差不多断货的“珍宝”——《哈利。波特之死亡圣器》。

我冒着“生命危险”把书带到书房，不让妈妈见到，（因为我的作文还没有写，所以妈妈取消我任何活动，除非做完作业！）我假装做作业关上门。我打开盒子，一阵书的香味涌进我的鼻孔里，我忍不住了！悄悄地打开书本，津津有味地读起书来。“一只恶龙对着的哈利。波特，咆哮着！恶龙张开嘴想吃掉哈利。波特……”就在这个时候，妈妈打开门，我不知所措随便把书塞进衣服里，这让我变成了一个“方胖子”，我急忙地拿起笔，装模作样的写起作业来！等妈妈关上门走了之后，我再拿出书本看“就在这个时候，哈利。波特拿起魔杖，念起咒语“Incendio—火焰熊熊—火焰咒”，就把恶龙给烧死了……”就在这个时候，妈妈又闯进来，叫到我的名字，我傻傻地说起了咒语“Incendio—火焰咒”，手指指向妈妈，当时妈妈被我吓得回不过神来，居然站直了！我用手捂住嘴巴，禁不住笑了起来。妈妈气炸了，说：“好小子，吓我一跳！”妈妈拿过我的书随便翻了几页纸看了看说：“内容挺丰富的嘛！没收，直到你做完作业才给回你！”

最后，我只好乖乖地做完作业，才把书拿回去，慢慢“啃”！

书，真的能带给你无限欢乐。你也来看看吧！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9**

时光流逝，岁月无言，时光的荏苒摧散了记忆的蓬松，记忆随着时光的长河而慢慢消逝，这一路走来，割舍了太多，放弃了太多，蓦然回首，与我不离不弃的是书。

虽我如今酷爱读书，但儿时对书却是憎恶至极的。

小时候，母亲对我就是极其严历的，他总逼着我读各种各样的书，而且总是一些对我来说极其深奥的文字，对于大字不识几个的我更是一筹莫展，我虽不情愿，但无奈，面对着母亲利剑般的目光，我也总笑脸相迎，却被母亲误认为我是酷爱读书的，于是便频频地订书买书，而她却不知，每次的购书，于我，是一次多难熬的黑夜，但不得不说的是，这样的读书，对我现在的语文学习还是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太阳当空照，阳光透过窗棂零星的散落在地板上，和煦的微风荡涤着心灵，我独自享受着大自然的美好。“崽，妈妈，出去办点事，你在家看书啊，书我放在你书桌上了，不许贪玩哦！”母亲走过来对我说，看见我连声诺诺，乖巧可爱的模样，母亲才放心的出门了。看见这无趣的《儿童文学》，没在图画，没有拼音，只存在着生硬的汉字，一种在我心里翻滚已久的火浆不断溢出来，抓起书从三楼扔下去，心里立刻就后悔了，想起这样做的后果，心不由得蜷缩在一起，还是下楼捡了上来，“那怎么办呢？”心里不停的盘问自己，藏起来？可我把各个地方都藏了一篇，每个地方都会有破绽，依旧不可信，况且母亲每个周未都要进行大扫除，一搜就到了，左思右想，终于“最危险的地方往往是最安全的地方。”当然，这样平放当然是不行的，我把书翻好倒着放，再端来一杯牛奶，喝完一半，再来几块饼干，把椅子拖出来，开好台灯，一切都布置的天衣无缝，正当我暗暗窃喜时，熟悉的敲门声开了，是母亲，她见我如此认真，欣慰的摸了摸我的头，“天啊，怎么这一切都如此巧合，我刚想大玩一场，母亲就开门而进，一个下午的准备竟都成为过往去烟，看来我注定是与玩无缘啊！”心里无奈的苦笑着。

而如今，书，早已成为我生命中不可缺的一部分，一路成长，一路书香！

时光如此匆匆，而我们，却是如此茫然，难道真要赤裸裸的来，又赤裸裸的回去？那岂不白走了一遭？不，我决不如此，在这物欲横流的世界，我要活出自己的价值，漫看云卷云舒，静听花开花落。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0**

书，像沙漠里的指南针，又像是黑夜里的北极星，时时刻刻都默默地在为人们导航，指引正确的方向。

自小，就看到书柜上总满满的整齐摆放着爸爸的藏书，那是一大叠的名着。每次，看到爸爸捧起一本，津津有味地品析起来，心里总是痒痒的，有种跃跃欲试的感觉，那种感觉里，充满着一个儿童的极度好奇和甚至有些兴奋的心情。

终于有一天，经过小脑袋的反复思考，在好奇心的极力催促下，我第一次鼓起勇气，对爸爸说：“爸爸，您就也跟我分享一下，每天给我讲一个书中的小故事，好吗？” 爸爸爽快地答应了我的请求。

起初，我感到了满足和幸福：我终于如愿以偿了！但耐心仿佛又无法容忍一天一个故事，而且直到睡前才讲的时间和效率。我此时才发现唯一并且是最有效率的方法：自己独自读书。

也许是年幼的原因，认识的字也不多，看爸爸的老古书无疑是件十分困难的事。先别说内容，单只是生字也把我弄得晕头转向，更是三番两头繁忙地请求字典公公的帮助。每看到这一情景，爸爸总是摆着手，摇着头，无可奈何地对我说：“你还太小了，还是先去看看自己的注音书吧！”

每听到这话，我总不甘心捧起那我已读得滚瓜烂熟的三字经，却使得我那番查阅的劲头更为强烈。

爸爸只好给我买了儿童版。

经过这一波三折，我的读书历程终于开始了，真正开始了，自爸爸买书之后，我便一直泡在书里，像醉了一般，无法自拔。我也像海绵吸水一样在书中不断地汲取着知识。

在那段读书历程中，我是快乐的，我感受到了读书的喜悦。

我发觉，书，是人们无声的老师，知心的朋友，它一直默默启示着人。读书可以陶冶情操，丰富知识，开阔心扉。

让我们与书携起手来，读它吧！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1**

“书卷多情似故人，晨昏忧乐每相亲。”

——题记

很多时候，我们之所以会热爱读书是因为常在书中看见自己。有可能是厌烦了字母的排列，苦恼于几何，所以在墨宝中寻觅自己。记忆中，书一直是与众不同的存在。

暮春时节，雨淅淅沥沥地下。手捧《悲伤逆流成河》，我不禁泪流满面。那文字有力地敲击着我的心。易遥的绝望已穿透薄薄的纸张，充斥着我的脑海，让我心生仓惶。我是否也曾对弱小袖手旁观，我是否也曾作为冷漠的看客，给掐灭了最后的一丝希望？我问自己。思绪被泪打湿，飘飘茫茫，是对易遥的同情，也是告诚自己不忘初心，援手相助。

盛夏，聒噪的蝉声加剧炎热。读着《最好的我们》，心在毕业季被抚平。曾几何时，我也在这迷路。面对各奔东西的惶恐，我在耿耿身上找到了答案。毕业是终点，亦是起点。在七月长安的笔下，我仿佛看见自己的身影。即使前路充满未知，不需畏惧，只要尽到了全力，让自己不留遗憾，这样就足够了。

清秋季节，树叶接连凋零，伴着微风跳完了生命里最后一支华丽的舞。阳光透过光秃秃的树枝，留下一地斑驳交错的影子。踩在落叶上，沙沙声伴着阳光下泛着黄光的书页，让我满心欢喜。手中苑氏兄弟《我们都一样，年轻又彷徨》的故事，温暖而励志。无论是学习还是生活，这对北大双胞胎总给我许多启迪。仿佛总在一瞬间，我们就已长大。在他们普通而最真实的话语中，我浑身充满力量，便有了面对挫折的信心：原来这些困难大家都有，不是不可克服，嘴角便扬起一丝微笑。

隆冬深夜，四处静谧，只有寒风在窗外肆意呼啸。躺在床上，我却无一丝睡意。我偷偷起身，从柜里摸出《简·爱》，在暖黄的灯光下贪婪地读着。在简·爱身上，我看到一个理想中的自己。读到简·爱奋发进取学习各门功课，我多希望自己能克服懒惰，勤奋向上；读到她不甘于平淡的生活当上家庭教师，我又为她的不甘平凡赞叹；读到简·爱放下对里德太太的憎恨，我吃惊却无比敬佩。

在享受着春雨的滋润，漫步在夏日的星空下，拾取秋日的落叶，包容冬天寒风的同时，我留下了我和书的故事，也是我和自己的故事。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2**

书是人类的朋友，也是我们的老师。我原先是一个不怎么爱读书的孩子，就连字少图多的书也不爱看，每一本书都静静地躺在书柜里。

但是我现在变成了一个小书虫，总想看书，一拿回新书，就抱着不放，不管谁叫都不愿意放下。就像高尔基说的：“我扑在书籍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其实每个曾经不爱读书的人，最后都有可能爱上读书。我记得最清楚的就是自己读的第一本书了，我读的第一本书就是《格林童话》。《格林童话》是由格林兄弟收集并整理的一本书。我原以为这整本书是格林兄弟编写的，其实不是，我现在才知道，那是因为我读的书多了，所以懂得知识和道理也多了，而且我在格林童话里还认识了好多人物，比如：美丽善良的白雪公主，勤劳的小矮人，好心的灰姑娘等等，我从他们身上也学到了好多优良的品质。

由于我读书多，好多问题别人回答不上来，而我能回答上来，比如：老师问，贝多芬在听不见声音之后写的第一首曲子是什么？大家都说是《献给爱丽丝》，而我读过《音乐家的故事》，所以我说的是《命运交响曲》；还有一次，上语文课的时候我读了《夜莺的歌声》这篇课文，里面有一个孩子让我印象最深刻。这是发生在二战时期的事，就是德\_官问前苏联的一个孩子：“村子里就剩下你一个人吗？”“村子里怎么会就剩我一个呢？这里有麻雀、乌鸦、猫头鹰多着呢，夜莺倒是只有我一个。”这句话让我的理解是这样的：这句话一语双关的讽刺了德国鬼子，像麻雀、乌鸦、猫头鹰一样让人厌恶，麻雀是吃人们种的谷物，乌鸦吃腐肉，长得难看，叫声还难听，猫头鹰是益鸟，但传说猫头鹰是女巫的宠物，晚上发出咕咕的叫声，非常可怕。德国鬼子就像这些动物一样，是令人讨厌的坏蛋，只有小夜莺是好人。小夜莺的机智，勇敢，爱国使我非常敬佩，也深受教育。

我懂得东西越来越多，书真的是我的良师，也是我的益友。每当我在书海遨游，总是不想出来，那是因为我爱读书，我喜欢书，一进书店，总是待到大半天还是不想出来。我希望书能伴随我一直快乐成长。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3**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高尔基的这句话，震撼了全世界。可是，我要说：书不是钢筋水泥制造的阶梯，而是一个有血有肉的良师益友。哪一本书不像一个老师，默默地向我们奉献着他的知识呢？哪一本书不像一个朋友，与我们一同成长、快乐呢？书不是一页一页的白纸，而是有灵魂、有感情的！因此，我还与书籍结下了不解的情缘呢！

>情

无论走到天涯海角，书籍都陪伴着我，就像是形影不离的好朋友，永远也分不开。

全家就要去遥远的云南旅游了，十三天的漫长旅程，可不能没有了书的陪伴。面包是肉体的食物，书籍就是精神的食物呢！当时，我最爱看的书就非《窗边的小豆豆》莫属了，于是，我便把它装进了背包中……

这次旅行中，还有重庆一日游。这重庆可是个大火炉，我们去的那天，温度高达四十二度！下午到火车站，还要等七个小时的火车，这可怎么过得去呀!大家都热得怨声载道，一个个瘫倒在墙边。我没事做，便拿出《窗边的小豆豆》读了起来，读着读着，我不觉得热了，眼前的火车站变成了绿树成荫、凉风习习的巴学园，一个活灵活现的小豆豆在我面前跑来跑去。我“扑哧”一声笑出来。书给了我精神的调味剂，给予我快乐，赠与我清凉。

>缘

我与书不光有沉厚的感情，还有一段奇缘呢！

《三国演义》中有刘备三顾茅庐，为了读到《水浒传》，我也是“三顾水浒”呀！

一顾——读完了《三国演义》，我最想读的书就数《水浒传》了。这天，我缠着妈妈来到兴国图书社，刚一进门，便去问服务员：“《水浒传》还有吗？”“前几天卖完了。”这……唉，看来最近是看不成《水浒传》了。

二顾——第二天，妈妈突然对我说：“你表哥家好像有一本《水浒传》，借来看看吧！”我立刻表示同意，妈妈急忙给二舅打电话，结果却不尽人意——表哥家的《水浒传》丢了。唉，又扑了一次空！

三顾——一个星期之后，老师对我们说：“今天下午开跳蚤书市！”中午，我把存钱罐倒了个底朝天，准备一看到好书，就立即抢购。下午，我在茫茫书海中浏览着，忽然眼前一亮——《水浒传》!我急忙买了下来……带着一个“新朋友”回家，心情别提多高兴啦！

我与书真是有情缘呢！我真切的希望，我与书的情缘能够永远解不开！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4**

读一本好书，能够打开一个人的心灵之窗，为人的一生树立正确的人生价值观；读一本好书，能够净化自己的心灵，使自己忘却烦恼，心灵变得更加平静；读一本好书，能够使人看到书中的自己，为自己找到前进的方向。

老师说，每天读书半小时，可以提高自己的写作水平，可以提高自己的语言表达能力，也可以提高自己的修养。多读书，读好书，养成自己的良好习惯。通过读书，做个学习优秀的好学生，做个让爸妈省心的好孩子。于是我每天晚上在做完作业后，我放弃了电视的吸引与游戏的诱惑，独自一人漫步在充满书香的书房里，享受着读书的快乐。

读书让我平静，以前的自己的性格充满了孩子气，经常性的由于一点小事而感到委屈流泪，让疼爱我的爸妈感到非常的无奈。但在我将刘墉老师的《刘墉给孩子的成长书》系列书籍读完后，从中体会到了我的家人对我深深的爱，细细读书，慢慢领悟，原来以前的自己是那样的愚蠢，通过对读书的领悟，我做到了早上自己起床，自己洗漱，自己整理自己的房间，每天进步多一点，不要忘了你的爱，学会爱，给自己，给家人，给全世界一个最美丽的微笑。

读书使人更加的勇敢，面对困难与恐惧时，可以是自己更加的镇定与勇往直前。以前的自己不敢独自在家，晚上不敢自己独自睡觉，睡觉时需要开灯睡觉。但在我将沈石溪老师讲的关系狼王的故事读完后，自己慢慢的学着变得坚强起来，首先自己尝试白天独自在家读书，其次自己尝试独自在自己的房间进行睡眠，最后自己关灯在房间里享受黑暗带给我的遐想，每当害怕使，我都会想起狼王的梦想，坚定勇敢的向着自己的梦想前进，即使在前进的路上遇到困难与坎坷，只有坚持梦想，才有可能将梦想变为现实。

现在的我已经深深地沉寂在书的海洋，半小时读书时间已经无法满足我对读书的渴望，看着我这样的喜欢读书，爸爸妈妈也充分满足了我对书籍的渴望，每周都会带我去书店去选择自己喜欢的书籍，现在我那小小的书架上，已经是琳琅满目的书籍。

读一本好书，打开了我心灵的窗户，为我树立了正确价值观；读一本好书，使我忘记了自己的烦恼，使我不再幼稚；读一本好书，让我看到了书中的自己，书中的自己在不断的对我微笑，不断的在对我招手，带我去寻找我心灵的梦想。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5**

高尔基说过：“读了一本书，就像对生活打开了一扇窗户。”

培根说过：“读书给人以乐趣，给人以光彩，，给人以才干。”

我觉得：“书就像神秘的宝石，里面藏着无限价值；书是知识的宝库，使无知的人变的博学、多才；书就像忠实的朋友，在你遇到困难的时候，总会默默给予你帮助和支持。”所以，我爱书，甚至爱书爱到痴迷的程度。

我隐隐约约的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妈妈每天下班回来，总会把我抱在她的腿上，手里拿着一本故事书，一篇一篇给我讲。我总会静静的坐着，津津有味的听着，仿佛自己置身于书中所描绘的世界。妈妈讲到精彩之处，我还会使劲的拍手，那一刻，妈妈总会欣慰的看看我……

上二年级的时候，我拥有了第一本属于自己的文字书——海底两万里。那天晚上，我正在聚精会神地写着作业。妈妈把一本书递到我的面前，我定睛一看，在书的封面上画着一幅神秘的图画：一个戴眼镜的科学怪人，正坐在一艘鱼形的怪船中开怀大笑。几只全身布满彩色条纹的石斑鱼，正围着怪船游来游去，似乎在打量这个闯进他们世界的不速之客。我立刻被它深深吸引住了，立刻从妈妈的手中抢过书来，立刻翻开书看了起来。管他什么作业，先放到一边去了。书中的怪鱼，勇敢机智的尼摩船长，此时已经成为了我的一切。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我突然听到妈妈的叫声：“辰辰，作业做完了没有。”，直到这时，我才想起作业还没完成，匆匆忙忙的补完作业后，我把书偷偷带到被窝里。夜深了，家中静悄悄的。我又轻轻的把书翻开，和书中尼摩船长一起继续神游奇妙的海底的世界……

第二天醒来时，我发现那本书还被我牢牢地抱在胸口上。接下去的几周，那本书白天陪我去上学，晚上陪我睡觉。他简直就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

从接触《海底两万里》这本书开始，我嗜书的情结，一发不可收拾。我迫不及待地走入了书的世界了。书展示给我的比我想象的还要多，那是一个与现实世界完全不同的奇幻世界，那个世界比现实世界还要丰富、要奇妙。《一千零一夜》、《格林童话》、《十万个为什么》、《昆虫记》……，象漩涡一样一下就把我吸到书海的海底，久久不能浮出水面。

书陪我渡过欢快的时光！书籍将成为我的终生朋友！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6**

夕阳西下，一点点余辉留在地球上，让整个世界如此美丽。像是集了一层纱衣，好像是名家的水墨画。我静静地靠在窗户上，手里拿着一本书看着。

高尔基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我也赞同这句话，因为书让我感受到无尽的快乐。

我从小就和书结下了不解之缘。每天晚上，我都会缠着妈妈给我讲故事。如果我妈不给我讲故事，我会闹上几个小时，直到我妈愿意讲。渐渐地，我在幼儿园学会了一些汉语拼音，也能看一些带拼音的书，而不是缠着妈妈给我读故事。

上小学的时候，我从小就爱看书。喜欢写日记，写作文，可谓二奶，往往一气呵成，经常被老师朗读为范文。当然，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并不局限于阅读普通的故事书。《百科全书》让我探索这个世界的美好；《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让我在童话王国里飞翔；《伊索寓言》让我在阅读的过程中体会到真理。

我也有很多有趣的书故事。记得那是五年级期末考试前夕，各方面翻课本，一个字都看不懂。我一眼就看到了书架，上面有几本新买的书，我和妈妈答应等到期末考试后再看。这个时候盯着那些书看，心里痒痒的，对自己很感兴趣，这个时候不想再复习了。我看了看门，确定妈妈不在。我蹑手蹑脚地走到书架前，拿出一本《侦探故事》，走到书桌前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看完第一页，就被吸引住了。这是一本侦探小说集。我钦佩福尔摩斯的灵巧、柯南的勇敢和金田一的才华。这时，我完全沉浸在其中。突然听到脚步声，吓得我把书推到一边回头看，但什么也没发生。我拍拍胸口，安慰自己，抬头看看表，已经八点半了，但我又看了看旁边的书，心想：就看一会儿，就一会儿。这样想着，我拿起书看了看。过了一会，嘴这么说，又看了一个小时。突然，一个声音在我身后响起：“你在看什么？”有没有复习！”听到这里，我转过头看到母亲严肃的脸，羞愧地低下了头。在妈妈的注视下，我仔细复习，心想：《侦探故事》明天见！

夜晚，几颗星星调皮地闪烁着，皎洁的月光洒满了大地。现在，放下书，想想有趣的过去，想想和书在一起的经历，想想这几年书为我做了什么，轻轻勾起我的嘴角。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7**

上小学以前，我从来没有认真地看完一本书，因此我的知识面很窄，别人问我问题时，我只好通过想像来回答。上小学时，老师推荐了一些书，如《爱的教育》、《成语故事》、《伊索寓言》······让我们每天看书并且登记在“小书迷”上，即使是这样我对看书也是没什么兴趣。三年级时，老师又推荐了几本小说给我们看，我从中挑选了一本名叫《跑猪噜噜》的，我马上翻开书认认真真地看。里面讲的是一个小女孩和她的爸爸、妈妈和哥哥姐姐一起去远足，获得了一头跑猪，在回家的路上他们轮流扛猪，回到家，他们已经累得筋疲力尽了。小女孩给小猪取了一个名字叫噜噜，噜噜很调皮，把家里的一些东西都弄坏了。 读到这里，我非常羡慕这个小女孩，她的爸爸、妈妈同意让她在家里养一头小猪。我非常想养一只小狗，可是爸爸妈妈始终反对，我只好在睡觉时做一个养狗的梦。噜噜到处乱拱东西，小女孩的爸爸实在没办法，只好把噜噜寄给一个农民养，那个农民一直以为这是一头肉猪，可是有一天他看到噜噜和一只狗赛跑，噜噜跑得比狗还快，农民非常惊讶，原来噜噜是一头跑猪。哇！我也大吃一惊，我小时候也看过一场跑猪比赛，非常的激烈有趣，让我难忘。我迫不及待地往下看。

后来，农民去世了，小女孩就把噜噜带回家。没过多久，他们就带着噜噜去参加足球赛，在足球赛中，噜噜那种永不言弃的精神使它成为吉祥物；在一次跑猪比赛中，噜噜在一开始落后的不利情况下，奋起直追后来居上，获得了金奖。噜噜没有被困难吓倒，太了不起了！我一直以为猪是一种又懒又笨的动物，没想到它是那么的勇敢聪明，有许多值得我学习的品质。噜噜慢慢长大了，娶了老婆；过了几年，它们生了一大窝很可爱的小跑猪。看到这里，我真为噜噜感到高兴，它终于有了一个幸福的家！哎，真想让小女孩送一只小跑猪给我。

看完这本书，我心里甜甜的，要是我也有这样的一头跑猪，那该多好啊！没想到看书也这样的快乐，这样的有趣。从此我就爱上了看书，你呢？赶快加入吧，书里的故事可精彩了！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8**

从小到大，我与书的故事那是数不胜数。我看过很多种类的书，诗词、散文、小说、童话……它们是我的良师，是我的益友。在我失败时给我以安慰，在我彷徨时给我以指引。我与书的故事，是不断探寻、不断感悟的故事……。

初识它，是在同学们不厌其烦的推荐中。起初我并不曾太在意，可是在我翻开第一页时，我便开始庆幸：幸好我没有将它拒于心房外，幸好我没有错过这本好书。

这本书的名字，叫《盗墓笔记》。

故事由吴邪收到一卷战国帛书开始。这个古董店的小老板因此结识了张起灵、王胖子、解语臣以及黑瞎子等人，在数次与死神的擦肩而过中，他们渐渐由陌生人变成了生死之交……我人在书外，可灵魂却跟随他们一起，悲喜交加。

从七星鲁王宫到云顶天宫，再到蛇沼鬼城，最后到张家古楼，“铁三角”终究分散。胖子留在了巴乃；吴邪回到了杭州，继续做他的小老板；而小哥，则进入了青铜门，守护着世界的终极……曾经的挚友，如今天各一方，再难相见。

静静地合上书，我的身体依旧端坐书桌前，我的灵魂始终流连书页间。他们鲜活的面容在眼前浮现，他们已不再是虚构的人物，他们有血有肉，有爱有恨。哪怕我终其一生也无法看到他们出现在我面前，可我知道，他们在我心里，永不褪色。

高尔基说，读一本好书就像与一个品德高尚的人谈话。《盗墓笔记》教会我的，不是什么英勇献身，而是友谊，以及认定了的目标就要坚定不移地走下去的信念。他们都是普通人，可是对友谊的看重以及坚定的信念让无数人为之感动，就像吴邪，哪怕自己身处阴谋的漩涡，却依旧坚定地探求着真相。

所以才会有人说：“我爱的不是那个面瘫的小哥，而是那个背负着沉重命运却依旧前行的张起灵；我爱的不是那个爱炸毛的天真，而是那个身处迷局依旧探寻真相的吴邪；我爱的不是那个傲娇女王的小花儿，而是面对刀光剑影却依旧含笑以待的解雨臣；我爱的不是那个总是一脸痞笑的黑瞎子，而是那个永远沉稳冷静玩世不恭的黑眼镜。”他们因了一个信念聚集一起，他们为了探索真相而不惜生命。他们存在于心里，教会我成长，教会我坚强。

这，便是我与书的故事。那么，你的呢？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19**

莎士比亚说：“书是全世界的营养品。”而我的妈妈不仅自己随时随地吸收营养，还给幼小的我不断输送营养——时不时地给我讲述《狼来了》、《小红帽》、《丑小鸭》等有趣故事，惹得我跟故事里的人同悲伤共欢喜。这样自然使我爱上了读书，天天手不释卷，精彩之处自然是废寝忘食，这样的生活能不充实精彩吗？

最近我正在看《淘气包马小跳》系列，它是一部校园小说。发生在马小跳身上的故事很有趣，小说语言也诙谐有趣，这让我如痴如醉，令睡梦中的我也会出现马小跳的身影，尽管很多情节与书本里的不一样，但照样有趣。

记得暑假期间，有一天我正吃着早餐，妈妈走过来摸着我的脑袋说：“儿子，你前些日子比赛多，暑假作业都没顾上呢。现在闲下来了，也临近开学了，你可要安排好时间了。”我一个劲地点头说：“那是肯定的，请老妈放心便是！”妈妈微笑着走进书房。我也哼着流行歌曲进了自己的房间，打开暑假作业瞅了瞅，还真的有好多没做呀！可是心一静下来，马小跳似乎在跟我作梗：明天再做来得及，我带你去玩玩。“是呀，今天这家伙是不是有更好玩的地方，更刺激的游戏？”我边想边不由自主地推开了作业，打开了小说。

我看得入迷，与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游戏，与马小跳一起思想，一起欢笑……那样的感觉真好！突然“啪”的一声把我从他们的世界里拉了回来，老妈瞪着大眼睛反问道：“你不是让我放心的吗？看小说不写作业？”我无言以对，只有傻傻地笑着。妈妈抛下一句——时间赋予每个人都是公平的，你的时间你作主，你自己看着办，就是别主次颠倒，缓急不分啊！然后又离开了我的视线。

而这样吸引我的书实在是太多。书中独特的构思、跌宕的情节、风趣的言语、多彩的世界等都时刻激发我强烈的读书欲望，使我沉浸在书的世界里，使我和主人公同呼吸共命运，也使我一次又一次地难堪、困窘，那都是我没合理安排时间，说话不算数，被妈妈逮着了，想来真是羞愧。我下定决心：以后一定要分清主次，有缓有急，将好读书的事变成一件真正的好事，而且要边读边记。

我爱书，书是人类的老师，书是知识的海洋，我愿在这书的海洋中遨游。也深信我与书演绎的的故事会越来越多，越来越精彩！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0**

莎士比亚说过：“书籍是全人类的营养品。”这句话说得多好啊！书籍，是人类幸福与智慧的结晶。读书，就是为了更好地汲取里面的精华，从而使自己的精神世界丰富起来。我与书的故事还真不少呢，我来给大家说说吧。

记得有一次，妈妈给我下了一道圣旨：“不许看课外书，除非语文成绩有所提高！”随后，她把我的所有课外书都搬到了主卧，上了锁。我像是被戴了紧箍咒的孙悟空，只得乖乖束手就擒。到了周末，作业都做完了，没有课外书我实在熬不下去，但我那脑袋说来也争气，它总能在这种“旁门左道”功夫上高速运转，像被按了开关似的。“要不用三十六计中的偷梁换柱试试”于是，我弓着背，踮着脚慢慢挪到妈妈的卧室门口。回头看一眼，她还在做饭，敌人不在火力范围内，所以我打开房门，钻了进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她包里取了钥匙，解锁，取书，整个过程一气呵成。

真好，上次没看完的《老人与海》就在第二排的正中间。回到自己房间，我小心翼翼地把书放在桌上，用牛皮纸三下五除二地把书包了起来，在上面写了“语文”两个大字。再看看抽屉里的那本语文书，大小一致，天衣无缝。

这时，妈妈叫我出去吃饭，我随意将书反扣在桌上，大摇大摆吃饭去了。

“最近语文课认真听讲了吗？”

“放心吧，妈妈。”

“笔记做的怎么样？”

“全记书上了，整整齐齐，欢迎您随时检查！”话刚说完，我心一紧：“糟糕，要坏事！”果不其然，妈妈顺势走进了我的房间，拿起桌上的“语文书”检查起来。“这就是你的语文书？”妈妈铁青着脸，把牛皮纸乱扯一通，然后用手指不知在“老人与海”四个字上敲了不知多少下，我虽觉理亏，但是为了以后的安稳日子，我要学习与阅读兼顾啦！

现在，我长大了，也渐渐尝到了阅读的的甜头，妈妈也因为我日益提高的语文成绩而赞同并鼓励我阅读；我读了《培根人生论》，知道了“知识就是力量”的道理；读了《大卫。科波菲尔》，知道了一个人因该怎样成长，怎样面对困难；读书，使我留住了对人类本性的思考，体会人的真，善，美。

一夜风雨散，变化了时空。只有书依旧，笑看秋月春风。书就像一艘小舟，载着我向波涛汹涌的知识海洋驶去。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1**

我很小的时候就喜欢看书。年幼时在乡下，没事干就喜欢读哥哥姐姐用过的课本。相对于文字而言，我更喜欢看书里的插图，通过想象让插图里的人物“活”起来。通常一张图一看就是半天，基本都神游到自己的想象世界里去了。

再大一点，搬到了城里。我也摆脱了没书读的日子，五彩缤纷的城市最令我感兴趣的还是书店与图书馆。因为图书馆离家较远，所以我的阅读基本上是在书店里。一有时间我就让母亲带我去书店看书，她是最支持我不过了，于是书店里经常都有我们母子相携读书的场景。跟母亲一起读书的场景回想起来至今仍感觉充满温暖的气息，是我人生中最美好的事情之一。不过稍有不足的是，跟母亲在一起她只允许我读经典名著，而当时正值十一二岁的我是好奇心水涨船高之际，哪有心思看那些枯燥无味的名著，但迫于一旁“盯梢”的母亲，我还是硬着头皮看了不少书。以至于在学校用积累的这些知识常常博得同学的惊叹和老师的表扬。

另一段与书有关的经历就在我上初中之后了，我已经完全可以自己去书店、图书馆。虽然图书馆有更好的阅读环境，但我还是喜欢去书店读书。这当然不是因为距离远近的问题，而是图书馆的书大多陈旧不能满足我对新颖事物的好奇心。于是我只要有空闲时间或者固定在每周末都会到书店转转。

书店的规矩很多，比如不能坐下看书，也不能蹲下看，不能把这本书拿到别处看，凡此种种，不计其数。因此我每次看书都仿佛受大刑一般，一本书读下来眼冒金星头轻脑重。我当然也想过“点子”，比如趁售货员不注意悄悄把书拿到没人的地方坐下看，但不管我走到哪里总能被她找到，然后就斥责我站起来读，再翻看我的书发现不是旁边书架上的，便又把我发落会原地了。我要看她的书便只好乖乖服从她的命令，就这样反反复复许多次，以至于我在睡梦中都常臆想着拥有一家自己的书店能够随心所欲在里面看书。

日后，读到台湾作家林海音的《窃读记》，我的嘴角不禁笑裂开了，文中小英子的“窃读”经历与我很相似啊，我们都是一样的宁可现实中无处可栖，也要心灵在书籍中来一次愉悦的旅行。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2**

书，在你伤心时，可以帮你消除伤痛；书，在你孤独无助时，可以陪伴你；书，在你遇到困难时，可以帮助你解答；书，在你迷失方向时，可以带你走出阴影。书犹如一位老师，在你需要帮助时，它出现了。

高尔基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正因为如此，我喜爱读书，无时无刻，我都在读书，写作业时看，上课时看，课余时间看。为此，我挨了爸爸妈妈的多少次骂。

有一次，我作业写完了，又拿起《水浒传》看了起来。故事中的情节真是精彩，我看得津津有味。过了一会儿，妈妈对我说：“天天，我出去买菜，厨房里的？焐兆牛？过一会你去把它关了，千万记住了。”“妈你买菜去吧，我知道了”。我想，水开还早着呢！我继续看吧。一分钟过去了，两分钟过去了，故事中的情节越来越精彩，仿佛我也走进故事情节中了。此时的我早已经把妈妈的嘱咐抛到了九霄云外去了，现在满脑子全是故事。时间过的真快呀，一转眼已经过去半个小时了。“咚咚，咚咚咚”，我想一定是妈妈回来了，我赶紧跑去开门。妈妈一进门就问我：“火关了没有？”此时，我才想起来妈妈交代的话，结结巴巴地说：“我，我，给忘记了”。这时，我才闻到一股什么东西烧糊的味道。我和妈妈赶紧跑到厨房，妈妈急忙把火关了，茶壶里的？焐崭闪耍？茶壶底也给烧黑了……眼前的情景真让我心惊胆战，妈妈看到这情景，脸色铁青，气势汹汹地骂着我：“你怎么这么笨呀，这点小事都干不好，整天抱着书看，书里有金子还是银子呀？你现在到底是怎么回事啊？”就这样，妈妈骂了我一下午，还说把书全烧掉，再也不让我看书了。直到我苦苦哀求，妈妈才没有把书烧掉，但以后再也不许我看书了。虽然爸爸妈妈禁止我看书，但一有时间，我还是会趁他们不注意的时候偷偷地看。

书已经成了我生命中的一部分，我离开了书，就好像鱼儿离开了大海，不能生存。书，我爱你，你到底是用了什么魔力让我这样对你依依不舍呢？对你这样如痴如醉呢？

正因为有了书，我的生活才充满了乐趣；正因为有了书，我对美好的未来才如此向往。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3**

记忆无色无味，无影无形，却是人们的精神支柱。每个人有几段特别的记忆。我将记忆解封，取出一些令我怀念的往事细细品味……

还没上小学，我就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我与书的故事就是从这时开始的。当时，家里订了报纸，小小的我对这些黑白颜色的纸张特别感兴趣。每当头发花白的外公戴上老花镜开始阅读今天的报纸时，我就赶紧走上前，向外公伸出那双白白胖胖的小手，并可怜兮兮地看着他。外公总是笑笑，让我坐在沙发上，教我读报纸。每日一份报纸不仅增长了我的知识，也让我了解了时事。

进入小学后，我的阅读就不局限于报纸了，而是开始增加一些简单的故事。它是以期刊的方式发行，每天放学回家，做完简单的作业，浏览一下当天的报纸，我就搬来小凳子，趴在窗台上，等待老爸与我的故事书一起回家。长大了几岁，我就开始看一些少儿读物。那些童话故事在我的脑海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对我的作文有很大帮助。四年级时，我的一篇写景的作文脱颖而出，老师对我大力赞扬，认为这篇作文已经达到了初一水平，这使我与书走得越来越近。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阅读的书籍越来越多，范围越来越广，对阅读的热情倒是一点儿也没有减少。记得小学六年级的一个周末，我订购的一套新书到了。我一进门就立即放下书包，拆开包装，兴奋地取出一本书。摩挲着烫金的封面，我开始遨游于故事之中，与主人公一起体验人生。一页又一页，我的手指竟微微有些抽搐。妈妈做了可口的晚餐，呼唤我：“儿子，晚饭做好了，快来吃吧！”我不予理会。妈妈呼唤多次无果，就快步走过来，“嗒嗒”的脚步声分外刺耳，却丝毫没有打扰到我。直到妈妈一把抓住我的耳朵，我感觉生疼生疼的，才被迫离开书的世界，走去吃饭。这，也使我记忆犹新。

进入初中，生活的快节奏使我不得不放下书本，去学习其他东西。我与书也渐行渐远。现代社会，电子阅读已部分取代了纸质阅读。看着大街上来来往往、步履匆匆的“低头族”，我不禁叹道：科学技术的发展能使我们的生活便利，但是不是也让我们的生活少了一些朴实？我，还是喜欢书本。闲暇时光，泡一杯奶茶，捧一本好书，品味纸香、墨香、茶香、奶香，品味生活的馥郁醇香，品味我与书的故事。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4**

我与书生来有缘。缘分，是多么美妙的事情！

我与书的故事，很大一部分要归功于我的父母。他们一直认为博览群书十分重要，将来一定会收益无穷的。三岁的时候，爸爸就给我买了一本林格伦的《长袜子皮皮》。一开始是妈妈读给我听的。可是妈妈要上班，不在家的时间很长。渐渐地，我不满足等着妈妈给我讲故事，我要自己听故事。妈妈给我买了这本书的mp3光盘，我学会了自己操作DVD机。从此我就整天守在DVD机旁边，双手托着小脑袋，聚精会神地听故事。皮皮的故事总把我逗得哈哈大笑。我非常羡慕她力大无穷，自由自在，还有一个在海岛上当国王的酷炫老爸。渐渐地，我开始拿起被我冷落一旁的书，学着与这些神秘的方形符号交朋友。就这样，《长袜子皮皮》不但成为我的启蒙读物，也成了我的识字教材。到最后，我几乎能把这本书的内容倒背如流。

我十分享受读书时惬意的感觉。我认为世上最舒服的事情，就是在一个阳光柔和的下午，坐在一张靠背椅上，端一杯热茶，舒舒服服地看书。我读过很多书，并且渐渐觉得我与书融为一体了。

妈妈在大大的书架里给我腾了一个只属于我的阅读空间，还给我买了一个漂亮的铁书架，这两个书架很快就被我的书填满了。爸爸喜欢给我买世界名著和历史书，妈妈喜欢给我买传奇和科普书，还有一些故事书。所以我的阅读面十分广泛。妈妈每次在网上给我买书，都是按“箱”作为单位的。五年级的时候，家里的书架开始超载，妈妈又给我购置了一个木制书柜，可这书柜实在是小了点，用到现在也基本处于超载状态。竖的书放满了，顶上再塞横着放的书，最上一层还摞起更多的书。每个到我家的亲戚朋友都会竖起大拇指，夸我是个爱读书的人。

古话说得好：活到老学到老。相信我与书的缘分没有止境。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5**

古人说：这句话写在我心里，这本书已经成为我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冬天的假期，由于结束了优秀的成绩，他们删除了快乐冬天的所有操作。回家后，我做了一个快乐的寒假，通过了。做完工作，剩下的时间怎么办呢？

社区玩伴太少，什么？享受冬天温暖的阳光，我赢了一本沉重的书，专心看着。母亲看到了，为我买了一本书，我打开了花。有科学，有故事，有小说，有文学... ...我几乎每天都读一本新书。我就像小鱼的海洋知识，无尽的旅行。

现在，虽然我只是一个五年级学生，在家里的书已经堆积。

五年级，学习任务更多，没有太多时间阅读，我的大部分精力花在学习上。无意中，我看了看镜子，哦，三次喜欢，七分像一个幽灵。这是怎么回事？我很快就去学习，吞噬和咬了这本书。我在我心里明白 ：一个喜欢学习的人，如果长期不读，就会无语，面对仇恨。看完书后，经常在晚上，我在面对照顾，然后根据镜子，发现自己立刻变回了正常，浑身充满活力。最有趣的是，当我经常和我的业余作家的父亲谈话时，有时候我的话让他没有准备，这是我最幸福的时光。

在学校学习，我发现班级成绩虽然好坏，但班上的顶级是爱学习的学生抢。我知道这本书是知识的海洋，即使我有能力贬低弥勒，我永远不会吸取无尽的海洋的书。

一个人的生活，像一幅风景画在草地和木头，即使丰富多彩，你只是森林的角落。但是因为这本书，我们的想法是有色的。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6**

华夏，文明古国。

从甲骨文到方块字，从晦涩的文言到简练的白话，那份深厚的文化底蕴是亘古不变的。

书，是人类用来记录一切成就的主要工具，也是人类融合感情，取得知识，传承经验的重要媒介。他对于人类文明的发展有着不可或缺的贡献。

在这个互联网横行，信息爆炸的时代，庞大的信息洪流蚕食，不!吞噬了那些曾经的辉煌荣耀。以胜利者的姿态俯瞰那些已经远去的文化。只有一样东西仍与它并存，那是——书。

坦白的说，在中国的应试教育制度下，多少年轻的心追逐的心被无情扼杀。书，不!准确的说，是那些冗长乏味的教科书，实在是乏善可陈，它们就像无形的枷锁，捆缚着禁锢着飞往知识殿堂的翅膀。

古国的传统文化底蕴在这轰炸式的信息冲击下却不显苍白。

我的第一本真正意义上的书陪伴了我八年，我却仍不能透彻的了解它，我想，这是属于它的一种独特的魅力。

他叫《唐诗三百首》。

一本看似极为普通的，不起眼的书。

这是一本仿线装书，封面是古朴的深蓝，书页泛黄，书角甚至有些卷曲的不成样子。轻轻触摸时，粗糙朴质的手感仿若触碰时光，触碰历史。

你可能无法想象一个七岁的小孩正襟危坐地对着这样一本书看得“津津有味”。

呵呵，是的。前提是忽略那四处乱瞟的眼神和皱得像包子褶一样的脸。

而现在，读书时，我愿在每一个美好思想的面前停留，就像在每一条真理面前停留一样。

“小小的孩子那会认识字啊!”我猜，你会这么想。是的，那时还只是一个小豆丁呢!

可是，那时的感受、心情我却至今仍未忘记。那时小小的我有着渴望触摸文字的新，即使那上面晦涩的文字对我来说犹如天书。仍是执拗地不知疲倦地翻阅着。就像不知能否进入天堂的人们在虔诚的祈祷，那种渴望的心情是一样的。

因为书，我明白了“一花一世界”的奥妙;因为书，我明白了“采菊东篱下”的气格;因为书，我明白了“斯是陋室”的傲岸。

我想，我与书之间其实不需要故事，只因这故事每天都在发生。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7**

人们常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书能保持我们的童心……。哎！耳朵快要听出老茧出来啦！难道读书真的乐趣无穷吗？让我对读书产生兴趣的，还得从一个故事讲起。

记得那天，我早早地写完作业，老爸看我闲来无事，就拿了一本《父与子》漫画书塞给我。哟，还世界著名连环漫画经典呐！好吧，先翻翻看看吧！哎哟，还真有点意思嘛！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迷迷糊糊地听到老妈在喊我：“水好了，快来洗澡吧”，“好的，来了”，嘴里说着“来了”，手还是在不停地翻着书页，脑子里展现的全是这对父子的幽默情景，就像正在播放的一部动画片。突然，“动画片”断片了，怎么啦？回过神来，只见老妈的手里拿着刚夺过去的那本《父与子》，厉声地说道：“叫你几遍了，总是‘来了、好的、行’什么的，就是不见人，水都凉了，小姐！”“我看了一下老妈手里的书，龇着牙对老妈说：“sorry，下不为例！”我飞快地洗完澡，回到房间，老爸伸出头来，“今天洗澡神速呀！”“本小姐，今天是宇宙第一速度。”不理他们，继续着我的“动画片”！“叮铃铃”，睡觉的闹铃响了，哎，今天时间怎么过这么快？该睡觉啦！

躺在床上的我，不停地回想书里的情节，也不知道什么时间睡着了。那天我还做了一个梦，梦见爸爸在栽树，这时，我哭着跑过去，说：“爸爸，有人欺负我。”话音刚落，一个气势汹汹的高个男孩走过来，我吓得躲到爸爸的身后，颤颤抖抖地看着高个男孩一步步逼进。只见爸爸一使劲，身旁的一棵树被他连根拔起。高个男孩见到力大无穷的爸爸，吓得撒腿就跑。哈哈，真笨！那是一棵刚栽的树啊。咦！这不是书里的情节吗？

从此以后，我爱上了读书。

卜劳恩的《父与子》让我沉浸在诙谐幽默当中，黑柳彻子的《窗边的小豆豆》让我对巴学园无比的憧憬，朱自清的《荷塘月色》把我带进那片幽静的荷塘，丹尼尔的《鲁宾孙漂流记》让我有一种想去远行的冲动！

读书是快乐的，也是美好的！让我们一起在书的海洋里遨游吧！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8**

每当看见那本精美的书，我就沉入了深深的回忆……

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上午，我来到我的好朋友“唐天义”家，没想到她早已来到家门口等待着我的到来，来到他家我们先玩了一会儿，玩着玩着，我发现一个透明的盒子里装着一本精美别致的书，那本书与别的书都不一样，她好似一个娇嫩的小公主。唐天义细心的照顾着这本书，好似她的妈妈照顾她一样，我盯着盒子中那本书看，看的出神，忽然听见好似有人叫我，我猛的回头一看，只见唐天义微笑着对我说：“要看那本书吗?”“是的，可以拿给我看看吗?”我高兴的说。他走过去小心翼翼的取下那本书朝我走来，我接过那本书，像如获似宝一样特别激动，赶紧打开书看了起来，我沉浸在书的世界里，完全忘记了我在哪里，时间一分一秒的从我身边悄悄走过，我却丝毫没有感觉，当脖子隐隐作疼的时候，我一抬头，突然看见眼前那崭新的钟表已经显示出11：30分了，我“啊”的尖叫一声，唐天义赶紧问我怎么啦，我着急着说：“都11点多了你怎么不叫我”，“我叫了你没听见”唐天义委屈着说。“就是没叫我。”我生气地说。“我不理你了!就知道冤枉我。”唐天义也生气了，我生气地把那本书“啪的一声摔在地上，转身就走了。

回到家以后我就把自己的委屈告诉了妈妈，妈妈亲切的对我说，这样吧，你把这件事情的角色互换一下，好好体会一下各自的感受，也许你就不在委屈了，我走进自己的房间关上门深深的想了想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像妈妈说的那样换位思考了一下，我恍然大悟，我真的错怪他了，真担心他真的不理我了，那我从此就会失去了这个好朋友，想到这里，我就很伤心，我就想马上冲出去当面跟他道歉，让他原谅我，继续做我的好朋友，但我犹豫了，见面一定很尴尬，这时我灵机一动，想出了一个妙招，用我那本珍藏已久的书换回我俩那份真挚的友谊。

于是我拿出纸和笔，认真的写了几句道歉的话，顺便把纸条夹在了书中，我就拿着书往唐天义家跑，没想到半路上我俩碰到了，我刚要开口，唐天义微笑着对我说：你这么喜欢这本书我就送给你吧，我惊讶着一时说不出话来，半天才回过神来，硬着头皮说：“对不起，都是我的错，请你原谅我，这本书特别好看，现在我把它送给你”“没事，我也有错，我们还继续做好朋友好吗?”“好呀，太好了!我们还是好朋友!”我俩都高兴的笑了起来。

一本书换回了一份真挚的友谊，每当看见那本书我就想起了那一幕。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29**

要说这世上最令我感到快乐的是什么，我会毫不犹豫地大声告诉你：唯有读书。

记得二三年级的时候我喜欢读各种故事，尤其是历史故事和伟人传记。在阅读中我明白了历史中的伟人之所以伟大，首先是他们都有自己远大的理想，明确的奋斗目标；更重要的是他们有坚强的意志，锲而不舍的毅力，纵然历尽千难万险也从不言弃。最终他们取得的丰功伟绩推动着人类文明的发展与进步。我也想让自己成为像他们一样的人，在时间的长河里留下自己的名字。

读书，让我穿越时空，走进历朝历代，遍足世界各国，无论是多么伟大的人，多么登峰造极的大家，只要我自己愿意，不用考虑他是否有时间，不用考虑他是否乐意，不用预约，只要我轻轻叩开他的著作之门便可以任意欣赏。哪怕我还读不懂他们的全部，哪怕只有那么一点点懂，我都觉得很有趣。

临近期末，妈妈督促我把精力多用在复习学科知识上，可我愈发感觉我有读不完的好书，有种“一日无书，百事荒芜”的饥荒感，深刻体会到莎士比亚的“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是多么真实。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30**

记得著名的科学家培根说过：“书是人生的阶梯。”而我认为：“书是我们的良师益友。”我很喜爱看书，已经达到迷恋的程度。

从小时开始，我就爱看书，。那时我爱看漫画书和一些简单的带有插图的古诗集，如：静夜思、登鹳雀楼等，就是在那时候学会了的。可能是爸爸的影响。我爸爸也是个极爱读书的人，他的书装满了一大书架。我常常翻他的书看，虽然不太懂书里的知识，但觉得自己是个大知识份子似的，这样也自得其乐。

上小学时，因为家里的书大多不适合我看，按照爸爸的指引，我就开始到图书馆借书看。因为图书馆离家太远，经常要大人带去，有时候也直接自己走路去。刚开始时，多数看些科幻故事，后来慢慢看起了小说。书读得多了，我觉得自己的阅读和理解能力提高得很快。

上四年级时，长辈们送了我很多新书。有十万个为什么、脑筋急转弯、字词典和我国古代的四大名著。四大名著分别是：西游记、红楼梦、三国演义和水浒传。西游记在电视上已经看过，读起来比较容易明白；水浒传里的英雄人物个个都性格鲜明

各有特点；三国演义里的人物很有计谋，处处精彩，而红楼梦里的故事太难懂，书里的语句很深奥，所以不太明白，也就极少翻阅。还有十万个为什么和脑筋急转弯都很有趣，知识很多。因为书是长辈们送的，我十分珍爱，也尽量抽时间翻阅。

因为读书时认真，所以我对读过的书都能记得较好。平时与人言谈时，也常能引用书中的章节及言语。久而久之，许多人都赞我口才好。这就更加深了我对读书的兴趣。

每次去肇庆的姑姑家玩，我都用所有零用钱去买。姑姑家附近有间二手书店，现在有新书太贵，我就常买二书，二手书虽然有点旧，但知识却不旧。为了多买些书，经常大人带我去吃洋快餐，我都宁愿不吃哪诱人的汉堡包，也恳求他们折现成钱给我买书。

长期的借书、购书，我粗略计算过我读过的书不低于二百本了，自己的藏书也已经有一百多本。除了我自己看书外，我还捐了五十本书给学校的图书馆，让同学们一起享受读书的乐趣。为此，老师还表扬了我的捐书行为呢。

**我和的故事高中作文800字31**

我的第一本书，现在已找不到它了，回忆起来印象也不是很深，就像深海中的夜明珠，虽说珍贵，但光芒却不过是模糊的一点点，不很起眼，但它却曾真正地、一点都不掺假的存在过，于我有着非凡的意义。

回忆它的时候感觉有些累，时间久远我几乎将它忘记了。极力想起来的一丝丝线索、一幅幅画面也如同被细沙铺了一层一样，不很清晰，隐隐记着上面画着猫、狗、猴子，还有一头大象，剩下的实在是想不起来了。让我印象深刻的是母亲经常给躺在床上的我读里面的故事，直到现在，我还清晰地记得母亲坐在床头边，有感情地绘声绘色地读着，我也是使劲地睁着眼睛，生怕睡着了，错过了哪个精彩环节。那时，年幼的我对母亲读的故事一知半解，但却由衷地对书感到好奇，特别想知道这薄薄的书中怎么会藏着那么多故事，而每一个故事里都会有淘气可爱的小朋友和那些顽皮机灵的小动物们。

每当自己一个人在家时，总是情不自禁地摸一摸那本书，感觉它就像一个好孩子那样乖，不乱跑乱动，更不搞恶作剧，所以我从不将其作为破坏的对象。如果家中有人在看书的话，我就会翻开它，装模作样地读着，有时候拿倒了都不知道。

那时我最大的心愿就是能够捧着那本书为父母讲故事，就像母亲给我讲的那样动听、美妙。

后来，我认了字，可以自己读故事了，很希望能再多读一些书，父母对我的想法也很支持。我努力学习，认真做功课，渐渐地，认识的字由少变多，看的书也由薄变厚。好奇的我开始试探着读一些作文选，慢慢发现作文其实是很有意思的，每篇作文都会给我带来意犹未尽的感觉。作文选便彻底代替了故事书，但这又无法令我满足，于是便开始涉猎一些名家名作。在那些异彩纷呈的文字中，我感到书真是一个奇妙的大千世界，那里面五彩缤纷，有喜有悲。后来，我又开始读一些文学名著，先是简写版，然后是原著，读古代文人的深刻思想，读今日名家的精彩文笔。我的书一天天多了起来，生活也变得无法与书分开了，书彻底融入了我的生命。

我的书柜中，现在已经放满了书，它们一本本静静地立在那里，等待我去一一品读。但最令我不能忘记的，却是我的第一本书。它是我阅读之路的起点，也是我读书之旅的引路人。感谢你，我的第一本书!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